

簡報大綱

關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國中教育會考

適性入學管道介紹

適性入學輔導與宣導



關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三大願景

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

成就每一個孩子

厚植國家競爭力

五大理念

有教無類

因材施教

適性揚才

多元進路

優質銜接

六大目標

培養現代 公民素養 引導多元 適性發展

確保學生學力品質

舒緩過度 升學壓力

均衡城鄉 教育發展 追求社會 公平正義

七大面向・二十九個方案

全面 免學費

- 1.五歲幼 兒免學 費
- 2.高中職 五專前 三年免 學費
- 3.財務規劃

優質化 均質化

- 4.高中優質化
- 5.高職優質化
- 6.高中職教育 資源均質化
- 7.高中職學校 資源分布調 整
- 8.大學繁星、 技職繁星推 薦
- 9.高中評鑑
- 10.高職評鑑
- 11.高中職發 展轉型及 退場輔導

課程與 教學

- 12.建置十二年 一貫課程 體系
- 13.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
- 14.國中小補救 教學
- 15.高中高職教 師教學品 質提升
- 16.國中小學生 輟學預防 與復學輔 道

適性輔導 國民素養

- 17.國中與高中 職學生生涯 輔導
- 18.高中職學生 學習扶助
- 19.產學攜手合作
- 20.技職教育宣
- 21.國中畢業生 未升學未就 業青少年職 能培訓輔導
- 22.提升國民素 養

法制

23.制高中教法微專學法

宣導

- 24.家參推十年民本育 長與動二國基教
- 25.十二 年國 民本 育 策 策

導

入學 方式

- 26.規劃 免試 就學 區
- 27.免試 入學
- 28.特色 招生
- 29.身心 障礙 學生 就導 輔導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政策

高中全面免學費

~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

一、擴大免學費範圍→達到公私立高中職全面免學費 新增普通科、綜合高中學術學程二、三年級且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萬元,納入免學費範圍

二、免申請,學生直接免繳學費

入學方式核心精神

選你所適、愛你所選 成就每一個你



不同的特質,成就各樣的人才



最適合你的 就會最耀眼







因為喜歡 才能堅持

適性才能真正揚才



<u>1</u> <u>2</u> <u>3</u>

因為有堅持 才能看見成功 行行真的都是狀元







國中教育會考

113高雄考區試務承辦學校國立鳳新高中

考試科目、時間及題數

考試科目	時間	題數
國文	70分鐘	38~46題
英語	閱讀60分鐘	40~45題
火 品	聽力25分鐘	20~30題
	80分鐘	25~30題
數學		(選擇題23~28題;非選擇題2題)
社會	70分鐘	50~60題
自然	70分鐘	45~55題
寫作測驗	50分鐘	1題

國中教育會考能力等級與加註標示

能力等級	加註標示	標示說明
	A ++	精熟等級前25%
精熟(A)	A +	精熟等級前26%~50%
	Α	
	B ++	基礎等級前25%
基礎(B)	B+	基礎等級前26%~50%
	В	
待加強(C)	С	

113年國中教育會考重要日程

工作項目	日期
報名	113.3.07(四)至3.09(六)
測驗	113.5.18(六)至5.19(日)
成績查詢	113.6.07(五)

113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時程表

時間	5月18日(六)	時間	5月19日(日)
8:30-9:40	社會	8:30-9:40	自然
10:30-11:50	數學	10:30-11:30	英語(閱讀)
		12:05-12:30	英語(聽力)
13:50-15:00	國文		
15:50-16:40	寫作測驗		

113年國中教育會考報名方式

• 高雄考區試務承辦學校:鳳新高中

學生身分	報名方式		報名日期	報名 費
國中應屆 學生	集體報名	由就讀之國中學校辦理	113年3月07日 至3月09日	免繳
其他考生	個別	1.自行上網填寫報名資料	113年3月04日 至3月06日	一般生
共心 与土	「左午」		113年3月07日 至3月09日	500元





適性入學管道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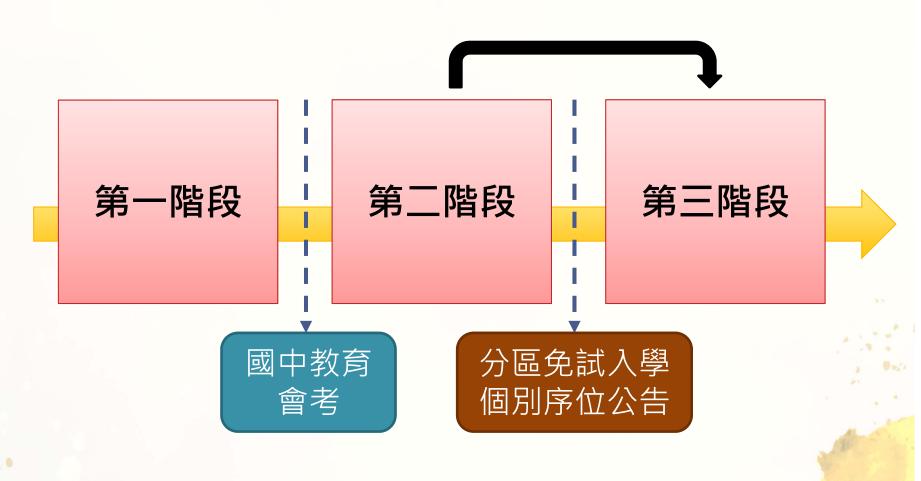
招生名額供需現況(113學年度高雄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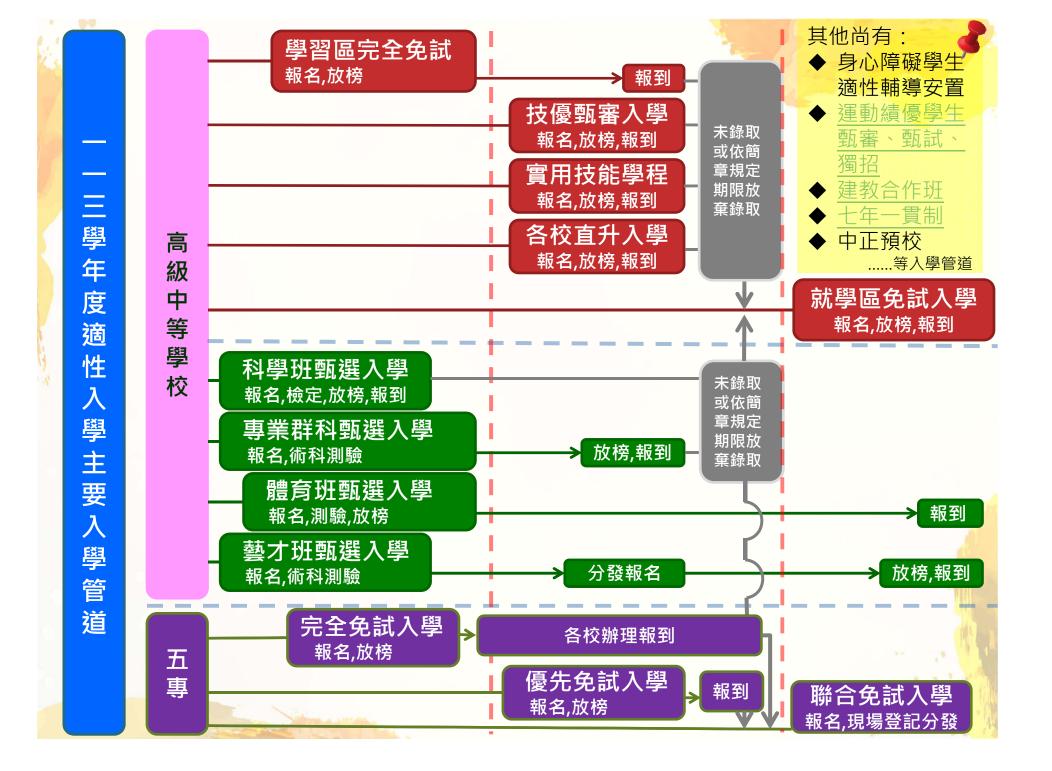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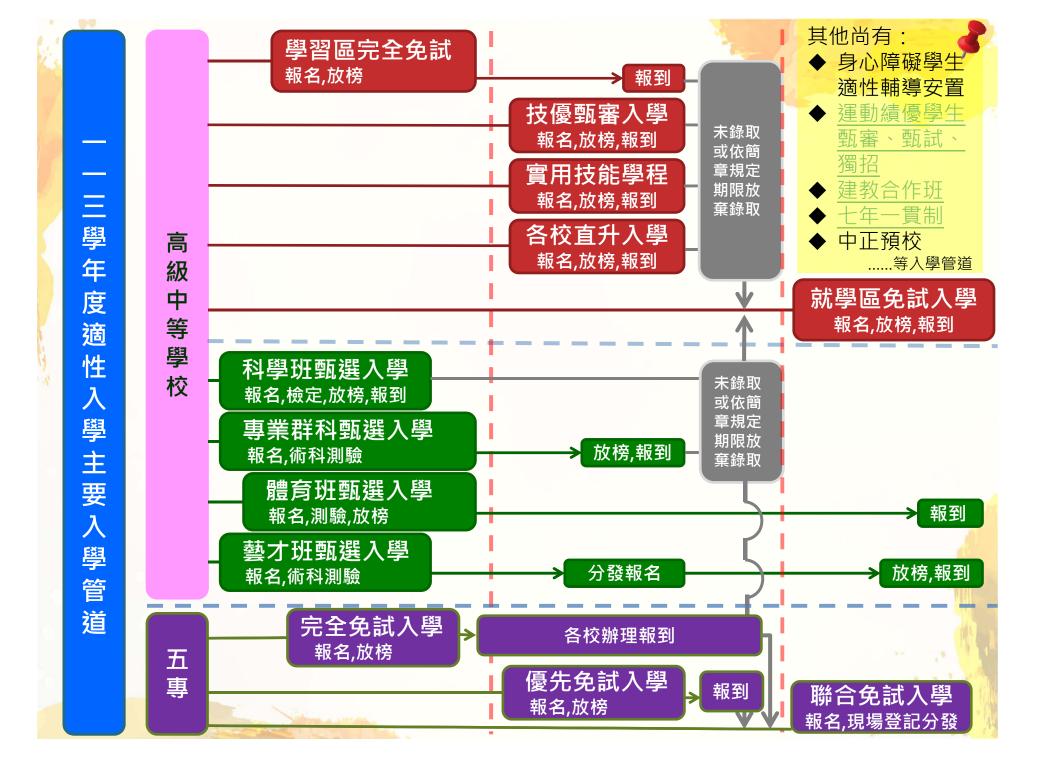
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國中畢業生充足的就學機會

上述招生名額不含科學班甄選入學、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體育班甄選入學、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及建教合作等入學管道

入學管道的三個階段







區域辦理 高市六區 承辦學校:國立旗山農工

單點辦理 華

華德工家、中華藝校、三信家商、

立志中學、高英工商、高苑工商、

新光高中、中山工商

重要日程

項目	報名	放榜	報到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 取資格期限
日期	113.5.07(二) 113.5.08(三)	113.5.16(四)	113.6.17(—)	113.6.18(二)

招生範圍一(區域辦理:高市六區)

學習區國中所在行政區

招生學校

六龜/美濃/桃源/茂林/旗山/內門/杉林/甲仙/那瑪夏

六龜高中

表列招生學校對應之國中應屆畢業生皆可報名

旗美高中

旗山國中、圓富國中、大洲國中、美濃國中、 南隆國中、龍肚國中、內門國中、杉林國中、

旗山農工

甲仙國中、寶來國中、六龜高中附設國中、那瑪夏國中、桃源國中、茂林國中、

巴楠花部落國中(小)

招生範圍一(單點辦理學校)

No.	招生學校	招生學校對應之國中所在行政區
	華德工家	高雄市所有國中; 臺南市楠西區、南化區、玉井區、左鎮區、新化區、龍崎區、 永康區、歸仁區、關廟區、安南區、北區、中西區、南區、東 區、仁德區及安平區之國中學校
	中華藝校	
	三信家商	
	立志中學	
, °	高英工商	高雄市所有國中
4	高苑工商	
J	新光高中	
	中山工商	

招生作業

報名資格

• 招生範圍內之國中應屆畢業學生或經主管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中生

志願選擇

• 學生限選擇一校一科報名。

錄取方式

- 報名人數未達各該科招生人數時,全部錄取。
- 報名人數超過各該科招生人數時,依比序項目積分採計並計算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不另列備取。
- 積分相同且超額時,增額錄取或報主管機關處理。

招生作業



参照高雄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但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轉換分數

缺額處理

• 各校未招足、未報到或依規定期限報到後 放棄之缺額,流用至高雄區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項目	報名	放榜	報到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 取資格期限
日期	113.5.23(四) 113.5.24(五)	113.6.14(五)	113.6.17(—)	113.6.18(二)

報名資格

凡本區內國民中學學生,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 多加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或國際科技展覽成績優異,分別獲勞動部勞動力 發展署或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並持有證明。
 - 2 参加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勞工局以上機關主、協辦之 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獲優勝或佳作以上名次。
 - 3 参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且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 参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獲優勝名次。
 - 5 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 6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
- 7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

招生作業

招生名額

-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每班內含2名
-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每班外加2名

報名費用

- •報名費230元
- 報名本區技優甄審入學之學生,參加113學年 度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得持報名繳 費證明免繳報名費

志願選填

•一群多校科10個志願

缺額處理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所提列名額,於分發報 到後之缺額,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積分審查

項目	得獎名次	積分
國際技能競賽	優勝以上	一百分
(包括科技展覽)	未得獎	九十五分
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主辦九十五分 協辦八十分
土闽江汉会汉船城食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主辦八十分 協辦六十五分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九十五分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八十分
其他國際性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九十五分
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第四名至優勝	八十分

積分審查(續)

項目	得獎名	得獎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個人或 團體(2-4人)	七十分
各縣(市)政府主辦之	第三名(特優)	團體 (5人以上)	六十分
技藝技能比賽、 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	第四名、 第五名、	個人或 團體(2-4人)	六十五分
科技教育競賽(原自然 與生活科技競賽)、	第八名(優等)	團體 (5人以上)	五十五分
創造力競賽優勝	第七名至優勝或	個人或 團體(2-4人)	六十分
	佳作(甲等)	團體 (5人以上)	五十分

積分審查(續)

	項目	得獎名次	積分
	領有技術士證	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 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五十分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 課程成績優良,技藝教育課		五十分
	程職群成績(與國中在校學習領域評量成績無涉)達該	PR值(百分等級)八十以上 未達九十	四十五分
4	班PR值七十以上(得擇優 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	PR值(百分等級)七十以上 未達八十	四十分

同分參酌比序原則





競賽得獎名次



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PR值)



志願序





重要日程

項目	報名	放榜	報到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 取資格期限
日期	113.5.23(四) 113.5.24(五)	113.6.14(五)	113.6.17(—)	113.6.18(二)

實用技能學程



- 就業導向課程
- 培育基層技術人才

招生方式

- 分區分發
-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優 先分發



技藝教育 修習點數(a)

指修習技藝教育課程每週修習節數與每 學期修習職群數兩項之點數總和。

職群成績 轉化分數(b1) 學生所修習技藝教育各職群成績之轉化分數。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應以該班有獲得成績之學生數計算之,轉化分數計算至小數第二位。

特殊表現 得分(c)

- 與報名職群相關之特殊優異表現,包括競賽、科展或觀摩發表或其他表現,但不包括原用於分發優先順序之項目。
- 特殊表現與職群相關性及其得分由作業小組審定。

職群綜合 表現積分

- (a)+(b)+(c)
- 其中(b)為「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或 「所有職群平均分數(b2)」擇優採計

分發優先順序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為第一優先分發對象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為第二優先分發對象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為第三優先分發對象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為第四優先分發對象

超額分發順序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 並為低收入戶者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 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相同時,依 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所有職群平均分數→ 選習技藝教育修習點數→特殊表現得分排序分發;若仍相同則增額錄取

超額分發順序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上述比序仍無法判定 則增額錄取



特殊表現及國中綜合活動領 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 加總後・依分數高低分發

招生學校及科別

	學校		職群	科別	學校		職群	科別																	
	中正高工	丁 店	ኈ	7 '=	7E	夜	電機與電子群	微電腦修護科	高餐大附中	日	餐旅群	烹調技術科													
	十二同二	132	电极共电 计	冷凍空調技術科	立志高中	日	電機與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旗山農工	日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動力機械群	汽車修護科																	
				餐飲技術科			美容造型群	美顏技術科																	
			餐旅群	中餐廚師科		В	設計群	多媒體技術科																	
		日		烘焙食品科	中山工商	Н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修護科																	
	樹德家商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美容造型群	美髮技術科			農業群
			大台边至什	美顏技術科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藝術群	表演技術科		夜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i			農業群	寵物經營科	高苑工商	日	美容造型群	美髮技術科																	
,	二信宏商	三信家商 日 餐旅	子子·香藤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子	餐飲技術科	同%工间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二旧亦问			烘焙食品科	新光高中	日	農業群	寵物經營科																	
	高英工商	日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 中華藝校	日	藝術群	影劇技術科																	
1	^q n			Ass Alle	十辛会仪	Н	設計群	廣告技術科																	





項目	報名	報名放榜		已報到學生 聲明放棄錄 取資格期限
	113.5.30(四)		113.6.17(—)	
日期	至 113.6.07(五)	113.6.14(五)	備取報到 113.6.18(二)	113.6.18(二)

招生作業

報名 資格 高雄區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國中部之 三年級學生於畢業前在該校就讀滿一學年 以上者,可報名直升該校高中部

錄取 方式

- 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直升入學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 報名人數超過學校直升入學招生名額時, 採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方式擇優錄取

缺額 處理 各校所提列之名額,於錄取報到後之缺額(含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學校名稱	科 別	招生 名額	備取 名額
瑞祥高中		43	5
中正高中	普	25	3
鼓山高中		20	5
新興高中	通科	20	2
林園高中		87	30
仁武高中		53	15

學校名稱	科 別	招生 名額	備取 名額
福誠高中		40	12
文山高中	普 通 科	42	5
路竹高中		85	20
六龜高中		14	2
高師大附中		33	4
中山大附中		20	2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113學年度招生名額(續)

學校名稱	科別	招生名額	備取名額	備註
高餐大附中	餐飲管理科	5	2	合計招生
同食八門十	觀光事業科	5	2	名額10人
明誠高中	普通科	62	15	
	普通科	2	1	<u> </u>
大榮高中	飛機修護科	2	1	合計招生 名額6人
	電機科	2	1	口味
道明高中	普通科	178	30	
義大國際高中	普通科	29	5	
正義高中	普通科	40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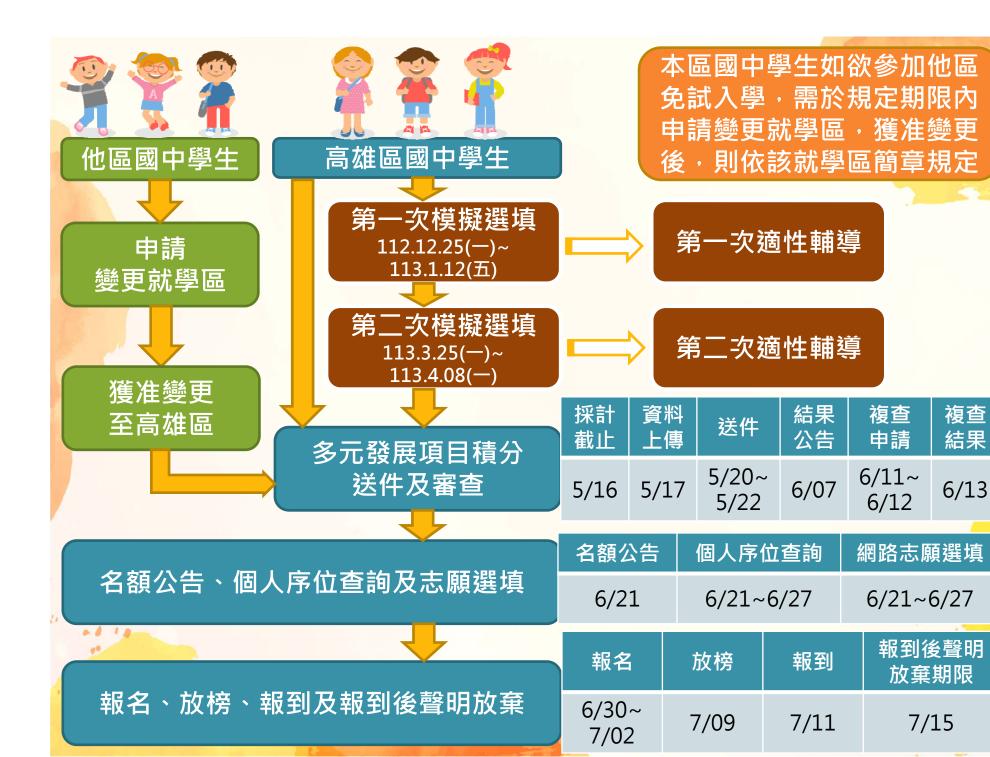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113學年度招生名額(續)

學校名稱	科別	招生名額	備取名額	備註
復華高中	普通科	4	2	合計招生
後半同十	觀光事業科	3	1	名額7人
普門高中	普通科	52	5	合計招生
百门向牛	餐飲管理科	17	2	名額69人
	普通科	78	28	
	汽車科	2	2	
	資訊科	2	2	
	電機科	2	2	合計招生
立志高中	電子科	1	1	名額92人
	美容科	1	1	
	資料處理科	2	2	
	餐飲管理科	2	2	
	電競經營科	2	2	
	A 14 19 11 A 49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變更就學區

就讀國中所在之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 選擇之群別或產業特殊類科

因搬家遷徙至本區居住

返回戶籍所在地

其他特殊原因

學生上網填寫 變更就學申請表 113.4.26~5.3

學生列印申請表 檢附證明文件

應屆畢 業生

自行掛號郵寄

(113.5.3前)

非應屆

畢業生

向就讀國中教務 處提出申請 (113.5.3前)

欲參加之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

審查結果通知:113.5.16前

共同就學區一對應行政區

高雄區

甲仙、杉林、內門、旗山、

田寮、阿蓮、湖內、路竹、

岡山、茄萣、永安

11個行政區

台南區

安南、安平、北、中西、東、

南、永康、仁德、歸仁、

關廟、龍崎、新化、左鎮、

玉井、南化、楠西

16個行政區

高雄區

林園區



東港鎮

共同就學區一招生名額與志願選填

招生名額

共同就學區內之臺南區及屏東區高級中等學校提供之名額,公告於高雄區簡章。

超額比序

• 依本區超額比序方式辦理

志願選填

- 依本區方式辦理。
- 共同就學區內國中畢業的學生可就本區 或其相對應的共同就學區內高級中等學 校交叉選填



優先免試入學

優先免試 入學學校

- 鼓勵就近入學及均衡城鄉差距。
- 免試入學委員會依就讀人數比率、距離、 交通、生活圈等因素提供各國中10所公立 高級中等學校(含6所高中、4所高職),國 中經校務會議決議選擇5所為優先入學學 校(以3所高中、2所高職為原則)。
- 佔各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30%~50%為原則

優先免試入學一公立高中名額分配

繁星優先 免試名額

• 雄中、雄女(或國中自選2所公立高級中等 學校)分別提供本區各國中至少1個名額

優先入學

名額分配

- 依優先入學國中參與人數比率分配,採四 捨五入換算後取整數
- 高級中等學校應提供優先入學國中至少1個 名額
- 若因國中報名人數不足,其分配餘額流用 到全區名額、擇優錄取

優先免試入學一各國中招生名額分配

以「〇〇國中」為例

	優先免試入學			繁星優先免試	其他
學校 名稱	前鎮 高中	民中三高	瑞祥 高中	雄中雄女	其他 高中高職
招生 名額	≥2	≥10	≥5	雄中≥0、雄女≥1	≥0
學校 名稱	高雄 高商	海青 工商		高師大附中≥1	
招生 名額	≥6	≥8		同叫人的十二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

國文、數學、英語、

社會、自然 等級積分

A精 熟:每科6分

B基 礎:每科4分

C待加強:每科2分

國文、數學、英語、

社會、自然 標示積點

A++:7 **A+**:6 **A**:5

B++:4 **B+:**3 **B:**2

C: 1

比序項目總積分上限100分



志願序積分換算

志願序30分

總積分 100分 多元發展項目上限40分

學校群	學校序	積分
1	1-10	30
2	11-20	29
3	21-30	28

選填志願

限擇1~30所招生學校報名,同一所技術型高中(含高中附設專業群科) 內得就招生科別選填多科(組)志願

連續選填同校不同科者皆計為同一志願序;同一學校第二次選填,視 為第二所志願學校計分,以此類推。

志願序積分換算範例

	學校群	學校序	校名	科別	積分	
		1	高雄高中	1-1普通科	30 ←	- 高中1
		2	岡山農工	2-1電機科	30	 _ <mark>高職1-1 </mark>
		2	四	2-2園藝科	30	123,40%, 1 = 1
		3			30 ←	- 高中2 同一
				4-1廣告設計科	30	高職
	1	4	高雄高商	4-2商業經營科	30 ←	_ <u>高職2-1</u> 多次 選填
	т			4-3會計事務科	30	
		:	:	:	:	
		9	岡山農工	9-1機械科	30 ←	- 高職1-2 ←
,		3	四山辰土	9-2食品加工科	30	
		10	高雄高商	10-1資料處理科	30 ←	- 高職2-2 ←
0		10		10-2國際貿易科	30	
		11	三民家商	11-1室內設計科	29 ←	- 高職3
	2	:	:	:	:	31 000
		16	岡山農工	16-1家政科	29 🛶	高職1-3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方式

志願序30分

總積分 100分 多元發展項目上限40分

國中會考30分

均衡學習10分服務學習10分體適能 20分競賽表現20分檢定證照20分換節紀錄10分幹部任期10分



多元發展項目上限 40分是什麼意思? 會不會很難獲得?

多元發展項目各單項總和等於100 分,我們可以選擇優勢發展項目爭 取分數,最高採計上限為40分,而 且絕大部分的人都可獲得上限40分。



113高雄區免試入學一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與內涵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均衡學習

上限10分

- 國中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或科技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及格以上
- 單領域3分、2領域6分、3領域10分(4 領域採3領域)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服務學習 上限10分 以學年度為單位,校內或校外服務每滿3 小時以上採計1分,每學年最多採計4分, 未滿3小時部分不予採計。

 因應疫情影響,針對108學年度、109學年度 及110學年度入學國民中學學生,服務學習採 計規定以學年度為單位,調整為每滿3小時調 整為採計2分,未滿3小時部分仍維持不予採 計,並取消每一學年採計上限,惟三學年採 計上限仍為10分。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體適能

上限20分

- 含肌耐力、柔軟度、瞬發力、心肺耐力
- 單項中等以上:每學年3分
- 教育部體適能常模參考網站

https://www.fitness.org.tw/model01.php

我體能不是很好,體適能分數一定很難獲得吧?

不會!!

體適能共有4項,單項中等以上每學年就可以拿3分,4項都通過1年就可以拿12分耶!!

那2年就可以拿到 上限20分了!

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及體弱持有證明者,比照單項中等,予以計分。也能取得20分喔!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競賽表現上限20分

- 國際性前8名或全國性前3名:9分
- 全國性4-8名或區域性前3名:6分
- 區域性4-8名:3分
- 競賽項目含括國中學習八大領域
- 活化學生多元學習及學校社團活動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檢定證照

上限20分

- 閩南語/台語檢定
- 客家語檢定
- 原住民族語檢定
- 英語文檢定
- 技能檢定:丙級20分(限技術型高中 及綜合型高中採計)

語言檢定說明:同一檢定工具計分方式為

通過聽、讀能力者或通過說、寫能力者給10分

聽、讀、說、寫四項能力皆通過者給20分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獎勵紀錄

上限10分

- 大功4.5分、小功1.5分、嘉獎0.5分
- 各項優良事蹟僅能擇一多元發展項目採 計,不得重複計分

幹部任期

上限10分

• 班級幹部:須經由班級民主程序產生

• 學校幹部: 學校委員會代表及社團社長

• 擔任學校或班級幹部:每滿1學期2分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

- ◆轉學生、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非應屆國中畢業生
 - □ 採計國中就學期間之多元發展項目表現
 - □ 採計分數由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小組審查認定
- ◆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龄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 縮短修業年限之學生、由外國、港澳地區或大陸地區轉學 進入我國國民中學學生
 - □ 多元發展項目之競賽表現及檢定證照依實際取得分數採計
 - □ 均衡學習、服務學習、體適能、獎勵紀錄及幹部,依就讀學期採 比例加權計算

錄取方式及比序項目

總積分

多元發展項目總積分

志願序積分

國中教育 會考總積分 國中教育 會考總標示

國文等第積分

數

學等第

積

英語等第積分

社會等第積分

國文標示積點

數學標示積點

社會標示積點 自然標示積點

寫作測驗級分



誰會用到比 序項目?

申請人數超過學校招生名額, 而且在最低錄取總積分相同者, 才需要進行比序!



錄取方式及比序項目(續)

經濟弱勢保障

同志願群 優先志願

增額 錄取

如果還同分 怎麼辦?

經濟弱勢保障優先;

還需要的話,再比同志願群優先志願;

還同分的話,則增額錄取。





特殊身分學生分發原則

當報名人數(含一般生及特殊生)超過招生名額時,特殊生先與一般生進行比序

經比序後,如仍有未錄取之特殊生,再依各特殊身分生免試入學優待辦法辦理,就同一類特殊生進行比序,錄取名額不佔一般生名額

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辦法

類別	優待辦法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加總分25%	2%
原住民生	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加總分35% 無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加總分10%	2%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標準(如僑生、退伍軍人等)請詳閱招生簡章或相關規定喔!!





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113.2.22(四) 113.3.06(三)	報名			
113.3.13(三)	公告資格審查結果			
113.3.16(六)	科學能力檢定			
113.3.30(六) 113.3.31(日)	實驗實作			
113.4.03(三)	放榜			
113.4.08(—)	報到			
113.4.11(四)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3.4.12(五)	備取生遞補報到			
113.4.12(五)	已報到備取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報考資格

(各國中推薦總人數,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百分之二十為上限)

- 一、國中就學期間學業成就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 (一) 依各校自行訂定之排名規則依序推薦
- (二) 經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鑑定為數理資賦優異者
- (三) 通過「國際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或「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 競賽」初選,或具備「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決選研 習營」報名資格
- (四) 曾獲教育部或國教署主辦有關數理科目之全國競賽或展覽(例如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或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前三名或佳作
- 二、通過心理素質評估,由就讀學校推薦

報名方式

報名方式

甄選生於報名期間至高雄中學網頁(網址https://www.kshs.kh.edu.tw)之「科學班報名」區連結「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報名網」,填寫報名資料及相關繳費資訊,以完成線上報名程序

報名費

- •500元
- (依報名系統指示以線上刷卡或超商條碼繳費)
- · 通過科學能力檢定者,另須於實驗實作報到時 繳交1000元

科學班報名及應考等相關資訊以簡章公告為準

錄取方式

依總成績高低錄取正取生30名(含直接錄取名額), 備取10名, 男女兼收

總成績=

(科學能力檢定成績×40%)+(實驗實作成績×60%)

同分參酌依序評比如下:

a. 實驗實作成績

- b. 科學能力檢定成績
- c. 科學能力檢定數學T分數

比序後成績仍相同,則增額錄取





113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113.3.11(一) 至 113.3.15(五)	報名 臺北市及新北市招生學校報名日程另詳簡章		
113.4.13(六) 113.4.14(日)	術科測驗		
113.5.20(—)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		
113.6.14(五)	放榜		
113.6.17(—)	報到		
113.6.18(二)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3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甄選對象及方式



• 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及同等學力)

甄選方式

- •各校應依特色課程發展就實作、實驗、表演等項目, 選擇辦理術科測驗,並得視需要辦理書面審查或面 試,但不得加考任何學科紙筆測驗。
- •各校得參採本(113)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為錄取門檻

113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報名及錄取方式



- 符合甄選入學對象及甄選條件之學生,依其 志願並經家長同意後,依各招生學校規定方 式報名
- 每一學生限擇一就學區之校(群、科、班)報名。

報名收費 甄選項目 錄取方式

•依各招生學校簡章規定

113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招生學校名額

校名	招生科別	名額
	外語群	50
去山丁立	汽車科	25
中山工商	資訊科	25
	電子科	25
應用英語科、 應用日語科以	機電科	25
外語群招生,	資料處理科	25
高一不分科 <i>,</i> 高二起依適性	觀光事業科	25
輔導之分科上課	餐飲管理科	45
	幼兒保育科	25
	美容科	25
	音樂科	10
	舞蹈科	10
山芸蒜坎	美術科	20
中華藝校	影劇科	30
	多媒體動畫科	20
	時尚工藝科	20

校名	招生科班別	名額
	汽車科	30
	資訊科	45
	電機科	30
立志高中	餐飲管理科	45
	電子科	17
	美容科	17
	資料處理科	45
	電競經營科	45
	資料處理科	90
	廣告設計科	45
樹德家商	觀光事業科	45
	餐飲管理科	45
	商業經營科	45
三信家商	餐飲管理科	45
大榮高中	飛機修護科	45





113體育班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113.4.29(一) 至 113.5.01(三)	報名
113.5.04(六)	術科測驗
113.5.06(—)	放榜
113.7.11(四)	報到
113.7.15(—)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3體育班甄選入學

招生學校名額及運動種類

學校	運動種類	招生名額
岡山高中	田徑、跆拳道、擊劍、舉重	30
旗美高中	跆拳道、籃球、軟式網球	30
鳳山商工	田徑、網球、射箭、籃球	30
文山高中	柔道、舉重、自由車、手球	32
林園高中	田徑、桌球、自由車、手球	30
仁武高中	田徑、羽球、滑輪溜冰、手球	45
路竹高中	足球、拳擊、巧固球、舉重	40
福誠高中	游泳、桌球、柔道、排球	40
鼓山高中	桌球、舉重、拔河、健力	32
左營高中	現代五項、田徑、擊劍、射箭	30
新莊高中	游泳、羽球、網球	34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113體育班甄選入學

招生學校名額及運動種類(續)

學校	運動種類	招生名額
U 104		_
海青工商	田徑、跆拳道、柔道、角力	35
三民家商	籃球、手球	30
楠梓高中	田徑、跆拳道、足球、自由車	39
高雄中學	田徑、桌球、羽球、帆船	45
三民高中	網球、棒球、高爾夫球	35
高雄高商	保龄球、排球、手球、射擊	35
中正高中	田徑、游泳、跆拳道、武術、韻律體操	30
瑞祥高中	田徑、游泳、體操、排球、足球	40
中正高工	田徑、柔道、壘球、武術	40
小港高中	田徑、空手道、籃球、拳擊	29





各類各區主辦學校

班別	音樂班	美術班	舞蹈班
總召			
北區	國立新竹高中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國立竹北高中
中區	國立南投高中	國立竹山高中	
南區	國立臺南女中	國立臺南二中	國立臺南家齊高中
桃園區		桃園市立內壢高中	
	國立馬公高中	國立馬公高中	國立馬公高中
獨招	彰化縣立成功高中	國立花蓮女中	
		國立臺東女中	

※戲劇班全國1區1校 主辦學校:臺北市立復興高中

重要日程

藝才班	術科測驗 報名	術科測驗	分發報名	分發 報到	已報到學生聲 明放棄錄取資 格期限
美術班		113.4.20(六)	分發報名 113.6.07(五)		
音樂班		113.4.13(六) 至 113.4.14(日)	至 113.6.13(四) 志願選填	边校	
细 ou iji	113.2.19(一) 至 113.3.01(五)	113.4.13(六) 至 113.4.14(日)	113.6.24(一) 至 113.6.28(五)	放榜 113. 7.09(二) 報到 113.7.10(三)	113.7.11(四)
 戲劇班		113.4.20(六) 至 113.4.21(日)	甄選入學 報名 113.6.07(五) 至 113.6.13(四)		

各招生重要日程以簡章公告為準

招生管道與招生名額(南區-音樂班)

學 校	以競賽表現入 學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分 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 總計
國立臺南女中	4	21	25
市立高雄中學	3	22	25
市立新莊高中	8	17	25
國立鳳新高中	9	16	25
市立新興高中	3	22	25
國立屏東女中	6	19	25

術科測驗成績核算 (音樂班)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主修	100	×5
副修	100	×2
聽寫	100	×1
樂理與基礎和聲	100	×1
視唱	100	×1
術科加權 (甄選總	1000	

聯合分發 (音樂班)



- (一) 同分參酌順序:
 - 1.主修 2.副修 3.聽寫 4.樂理與基礎和聲 5.視唱
- (二) 同分且參酌順序仍相同者,以抽籤方式決定分發順序
- (三) 考生達各校評選標準者,依甄選總成績高低、志願及 各校招生名額依序錄取分發。

各校可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某科目或甄選 總成績設定門檻

- (一) 未達招生學校標準者,不予分發該校
- (二)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總成績計算



招生管道與招生名額(南區-美術班)

學 校	以競賽表現入 學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分 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 總計
國立鳳新高中	2	23	25
市立前鎮高中	2	23	25
市立鼓山高中	2	23	25
國立臺南二中	2	23	25
國立新營高中	2	23	25
國立屏東高中	2	23	25
縣立大同高中	2	23	25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術科測驗成績核算 (美術班)

科目	科目滿分	
素描	100	×4.0
水彩	100	×2.5
水墨 100		×2.5
書法	×1.0	
術科加權 (甄選總	1000	

聯合分發 (美術班)



- (一) 同分參酌順序:
 - 1.素描 2.水彩 3.水墨 4.書法
- (二) 同分且參酌順序仍相同者,以抽籤方式決定分發順序
- (三) 考生達各校評選標準者,依甄選總成績高低、志願及 各校招生名額依序錄取分發。

各校可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某科目或甄選 總成績設定門檻

- (一) 未達招生學校標準者,不予分發該校
- (二)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總成績計算



招生管道與招生名額(南區-舞蹈班)

學 校	以競賽表現入 學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分 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 總計
市立左營高中	2	23	25
國立臺南家齊高中	2	23	25
國立嘉義女中	2	23	25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2	23	25
縣立彰化藝術高中	2	18	20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術科測驗成績核算 (舞蹈班)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芭蕾	100	×1	
現代舞	100	×1	
中國舞	100	×1	
即興與創作 100		×1	
術科加權 (甄選總	400		

聯合分發 (舞蹈班)

採志願選填登錄方式,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

- (一) 同分參酌順序:
 - 1. 芭蕾 2. 現代舞 3. 中國舞 4. 即興與創作
- (二) 同分且參酌順序仍相同者,以抽籤方式決定分發順序
- (三) 考生達各校評選標準者,依甄選總成績高低、志願及 各校招生名額依序錄取分發。

各校可針對國中教育會考、術科測驗某科目或甄選 總成績設定門檻

- (一) 未達招生學校標準者,不予分發該校
- (二)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總成績計算





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113.5.1(三) 至 113.5.8(三)	報名
113.5.16(四)	放榜
113.5.17(五) 至 113.6.14(五)	各校辦理報到作業
113.6.18(二)	放棄錄取截止日

各重要日程以簡章公告為準

招生學校

	北部(13所)		中部(3所)	南部(12所)	
	致理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大	南開科技大學	臺東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大仁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耕莘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德育護理健康 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崇仁醫護專校	文藻外語大學
	康寧大學				
U					

招生重點

- 僅限國中應屆畢業生參加。
-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每位學生僅得選擇1個學校科組志願
- 採「國中集體報名」。
- 全國不分區辦理單獨招生,共28所五專學校參加。
- 113學年度招生名額【各科核定招生名額30%】為限
- 113學年度一般生招生名額超過1,700名。
- 招生缺額回流至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

-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 全額錄取。
-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 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積分採計時間至113年4月30日)		
	多元學習表 現 15分 服務學習	2	每1學期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 <mark>滿1學期得2分</mark> 。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1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 分	符合1個領 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5分	各校自訂	各校自訂	各校自訂,且性質 <mark>不能</mark> 與前2項比序項目相同。		
	總積分	48分					
4	同分比序順序	(示例) 1. 其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就讀動機、讀書計畫、檢定或競賽表現)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					



承辦單位: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重要日程

時間	辦理事項
113.5.20(一) 至 113.5.24(五)	報名
113.6.06(四) 至 113.6.11(二)	網路選填志願
113.6.14(五)	放榜
113.6.18(二)	錄取報到與放棄錄取截止日

各重要日程以簡章公告為準

招生學校

A COLUMN TO A COLU				
北部(17所)		中部(6所)	南部(18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臺中科技大學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校
致理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大	弘光科技大學	臺南醫護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耕莘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中臺科技大學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德育護理健康 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崇仁醫護專校	文藻外語大學
康寧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AA				

招生重點

-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均可報名。
 -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
 -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 全國不分區招生,共41所五專學校參加。
- 113學年度招生名額【私校不低於60%、國立學校不低於80%】為原則。
- 113學年度一般生招生名額超過12,000名。

錄取方式

採網路選填志願辦理分發,可不限地區、學校、 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









全國不分區 統一電腦分發





分發順位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進行排定,再按學生所選填登記之志願序進行統一電腦分發。

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 包含:「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及競賽)」、「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國中教育會考(含寫作測驗)」及「志願序」。
- 「國立五專招生學校」及「護理科」皆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主項目	分項目	單項 積分上限	積分 上限	主項目	積分 上限
<i>♣</i>	競賽	7分		技藝優良	3分
多元學習 表現			15分	弱勢身分	3分
1276	服務學習	15分		均衡學習	21分
國中教育 會考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各科 6.4分	32分	志願序 (1~30)	26分
	寫作測驗	1分	1分	總積分 【上限】	101分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原則

	積分採計	·項目	積分	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戶	茅	2	.6	第1-第5志願: <mark>26分</mark> ;第6-第10志願: <mark>25分</mark> ;第11-第15志願: <mark>24分</mark> ; 第16-第20志願: 23分 ;第21-第25志願: 22分 ;第26-第30志願: 21分		
		競賽	7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 <mark>7~1分</mark>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13.5.14(含)前為限		
	多元學習 表現	服務學習	15	15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 小時得0.25分。		
	技藝優	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以上未滿70分:1分		
	弱勢身	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		
	均衡學	2習	21		四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人文、綜合活動、科技:7分/領域(五學期平 均成績及格))		
4	國中教育	中教育會考 32		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A++、A+、A、B++、B+、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4	寫作測	寫作測驗 1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_	上限)	10	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超額同分比序順序



註: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南區)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區)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北區)

重要日程

項目	日程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3年1月15日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網路與通訊報名: 113年6月20日(星期四)~113年6月28日(星期五) 現場報名: 113年6月30日(星期日)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 報到通知單	113年7月5日(星期五) (註:113年7月8日下午5時前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13年7月10日(星期三)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 格截止日	113年7月15日(星期一) 12:00 止
	簡章發售及公告 報名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 報到通知單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

各重要日程以簡章公告為準

招生學校

北原/1	1 フ ら に い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し	中區(6所)	南區(18所)	
北區(17所)		十四(07/1)	用吧(.	LOFII)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臺中科技大學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敏實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校
致理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大	弘光科技大學	臺南醫護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龍華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耕莘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中臺科技大學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新生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德育護理健康 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崇仁醫護專校	文藻外語大學
康寧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招生簡介

-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同等學力者皆可報名。
-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各區限報名1所五專學校(一區一校)。
- 錄取方式皆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
 雖可同時報名多區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故同時被多區通知到現場時,僅能擇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各招生學校依「超額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的高低依序分發, 總積分相同時,再依各校所訂之比序項目順位進行比序,排 定分發順序。

錄取方式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辦理。
- 各校訂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亦即依據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之倍率※,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人數。
 ※最高為3倍率,例如招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聯絡60人前來撕榜。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 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學校依 「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及「同分比序積分項目順序」 所排定之分發順位,依序分發選科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超額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

- 採計項目包含:「多元學習表現(含服務學習、競賽、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適性輔導」、「國中教育會考」以及「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 各招生學校訂定各項目積分採計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依此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超額比序總積分與分發順位。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

校名	XX 科技大	XX 科技大學			學校代	碼		連絡電影	£				
校址								傳真					
招生科						大陸				外加名富	頁		
組		科別			一般生	長網架子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外員子	境 科 技 才 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别 及	智慧自動化工程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	0	0	0	0	0	0	0	0
及名額	승하			6	0	0	0	0	0	0	0	0	
	多元學習表現	1. 5		1	多元學	學習表現	Ł		12	自然			
	技藝優良	1. 0		2	均衡學習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 0		3	適性車	崩導			14	國文			
積	均衡學習	1. 0	固	4	技藝信	憂良			15	社會			
積分採計項目	適性輔導	1. 5	同分比序項	5	弱勢与	争分			16	數學(3	等級4標	示)	
項	國中教育會考	1. 3	序項	6	國中者	改育 會考	-		17	自然(3	等級4標	示)	
自與			且	7	競賽				18	英語(3	等級4標	示)	
與權重	學校自	訂	順序	8	服務學	學習			19	國文(3	等級4標	示)	
		9		9	日常生	生活表現	記評量		20	社會(3	等級4標	示)	
		10			體適能	ŧ			21	寫作測	驗		
				11	數學								
登記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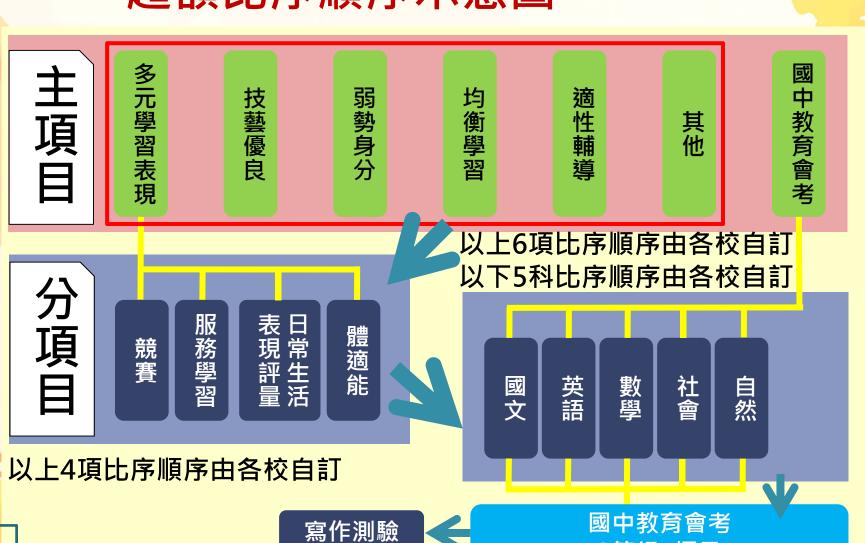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Ξ	上項目	分項目	單項 積分 上限	積分 上限	主項目	積分 上限		
		競賽	7分		技藝優良	3分		
	<u> </u>	服務學習	7分		弱勢身分	2分		
	多元 學習	日常生活表	4分 6分		4/3	16	均衡學習	6分
	字百 表現	現評量		分	適性輔導	3分		
		體適能			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R豆 刈凹 月上 	0万		其他	5分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原則

乔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競賽	7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日期:國中就學期間至113.5.14(含)前為限		
多元學習	服務學習	7	16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1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或社區服務滿8小時得1分。		
習表現	日常生活表 現評量	4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者得4分;得1次小功(含以上)者得3分;得1次嘉獎(含以上)者得2分。無懲處紀錄者得1分		
	體適能	6		體適能檢測成績 3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6 分、2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4 分、1 項達 門檻標準者得 2 分		
	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 <mark>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mark> ,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分;60以上未滿80分:1分		
	弱勢身分	2	2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2分		
4	均衡學習	6		四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人文、綜合活動、科技:2分/領域(五學期平 均成績及格))		
	適性輔導 3		3	依「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三者意見,皆勾選五專者得3分、任2者勾選五專者得2分、任1者勾選五專者得1分。		
	國中教育會考 15		5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A(3分)、B(2分)、C(1分)		
	其他	į	5	招生學校自訂		

超額比序順序示意圖



3等級4標示



七年一貫制



113七年一貫制

招生學校(技專校院)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考試科目	招生日程
	美術系	100	素描(300分)	網路報名 113.2.16(五)至 113.3.13(三)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音樂系	55	主修科目(500分)	考試 113.3.30(六) 考試 113.4.09(二) 放榜 113.4.22(一)前
	舞蹈系	45	舞蹈基本動作(300分) 自創動作組合(400分)	

113七年一貫制

招生學校(普通大學)

		1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考試內容	招生日程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	30	不分科目,採用組合動 作測試,分初試及複試	網路填表通訊報名 113.2.19(一)至 113.2.23(五) 考試 113.3.21(四)至3.23(六) 放榜 113.6.12(三) 報到 113.6.13(四)
国六青井	中國音樂學系	30	術科演奏(唱)	網路報名 112.12.25(一)至 113.1.16(二) 考試113.2.24(六)~25(日) 放榜 113.3.14(四) 報到 113.3.27(三)前
國立臺南 藝術大學	音樂學系	30	術科演奏	網路報名 112.12.25(一)~ 113.1.16(二) 考試 113.3.2(六)-3.3(日) 放榜 113.3.14(四)前 報到 113.3.27(三)前
п	冬 招	牛日程	及名額以簡章公告為進	

建教合作班

建教合作班

學生在高中職就讀職業類科,同時參加建教合作計畫,在一定期間內於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學習一技之長,並領取一定生活津貼的學生。

由各校自行招生,招生對象不受免試就學區規定之限制。

建教合作班

目前本市高中職學校辦理方式

輪調式

學校與建教合作機 構以二班為單位實 施輪調,一班在校 上課,另一班在建 教合作機構接受職 業技能訓練。

階梯式

一年級及二年級學生在校接受基礎及專業理論教育·三年級在建教合作機構接受職業技能訓練。

實習式

學校依各年級專業 課程需求,在不調 整課程架構之前提 下,使學生於寒暑 假或學期中至建教 合作機構接受職業 技能訓練。

其他式(銜接式)

學生於三年級在 建教合作機構接 受為期一學期之 職業技能訓練。





辦理方式

升學方式	辦理單位
甄審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甄試	113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 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
獨招	各校自行辦理

	甄審	甄試
申請資格	獲得國際性正式錦標賽成績	1.獲得全國性以上之賽事成績 2.「甄審」資格得報考「甄試」
資格有效年限	甄審資格自得獎日起3年內有效	甄試資格自得獎日起2年內有效
學科考試	無	採計會考成績
術科檢定	無	運動項目屬「團體競賽」,應 參加術科檢定
錄取分發	1.以各校所提運動種類、名額 及條件為限,並參考學生志願 及運動、學業成績分發 2.分發原則依運動成就符合之 條款、加分名次之等級順序分 發,如相同時依其次成就高低 順序進行分發	1.採計會考成績,其運動項目屬團體競賽者,並應參加術科檢定,再按運動等級、學科成績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發;以各校所提運動種類、名額及條件為限。 2.總分=採計會考成績+運動成績等級加分比例(詳見簡章)優待(5%-50%)
招生名額	「外加」方式	「內含」方式

招生日程

升學方式	辦理項目	辦理日期					
	網路線上報名	預定113.4月中-5月初					
甄審	甄試術科檢定	113.6.16(日)					
现 证 甄試	放榜	預定113年7月初					
王以武	報到	113.7.11(四)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3.7.15(-)					
	與體育班甄選入學辦理日程相同						
	報名	113.4.29(一)至5.01(三)					
獨招	術科測驗	113.5.04(六)					
7到1口	放榜	113.5.06(—)					
	報到	113.7.11(四)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3.7.15(-)					

各招生日程以簡章公告為準

招生學校名額(以下僅列出高雄市學校)

	招生 類別	招生學校	運動種類(招生名額)
	甄審	岡山高中	田徑(1)、舉重(1)、擊劍(1)、跆拳道(1)
	獨招	鳳新高中	籃球(4)(男)
		高師大附中	籃球(5)(男)
			游泳(4)(男)、游泳(4)(女)
		高苑工商	籃球(20)(男)、籃球(4)(女)
			棒球(30)(男)
6			足球(4)(不限)
. 4			• 1

各校招生名額以簡章公告為準



適性入學重點提醒

- 考招分離
 - 。 注意各入學管道重要日程
 - 。 報名國中教育會考,仍須依入學管道完成報名程序
- 報到後如欲參加其他入學管道,需於其招生簡章 所規定之放棄錄取資格期限內,完成放棄錄取資 格。
- 對於沒有簡章之招生行為,勿隨意同意招生學校 就讀
 - 。勿隨意繳交畢業證書或入學相關費用
 - 。 有問題請向主管機關或主委學校反應,請求協助

試辦「以群招生」

• 高雄區辦理學校:

中山工商 外語群-應用英語科、應用日語科

- 。 高一不分科別,以「群」入學,高二選「科」分流,以「科」畢業。其後續進路依現行「科」畢業方式處理。
- 。 各入學管道連動進行,包含完全免試入學、就學區免 試入學、免試續招、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等各管道。
- 。 技優甄審入學管道仍以「科」為選填單位,高一不分 科,高二起回歸原技優甄審錄取之科別上課。

高雄市的辦學特色

強調產學攜手 連結在地特色 鼓勵創新實驗教育



特色專班

林園高中

• 中油化工科學班、財務金融班

小港高中

• 台電機電班、中油科學班

仁武高中

• 石化產業專班

六龜高中

• 台水機電班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由教育部與經濟部、勞動部共同辦理,實現企業、學校共同培育人才之目標。

為鼓勵學生兼顧就學與就業,提升未來競爭力,特補助加入本計畫 的學生提供相關獎勵如下(註):

- 新增獎助學金機制,提供學生於全時讀書、沒領生活津貼期間,可獲得每個月新台幣5,000元獎助學金,幫助經濟弱勢之學生能兼顧就學及就業,並習得一技之長。
- 技專校院家庭所得未達70萬元之本國籍學生,每學年獎勵金4萬元。
- 3. 就讀私立科大農林漁牧工等領域之學生,以公立雜費基準收費。

註:依據「教育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要點」第十點辦理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高級中等學校銜接 技專校院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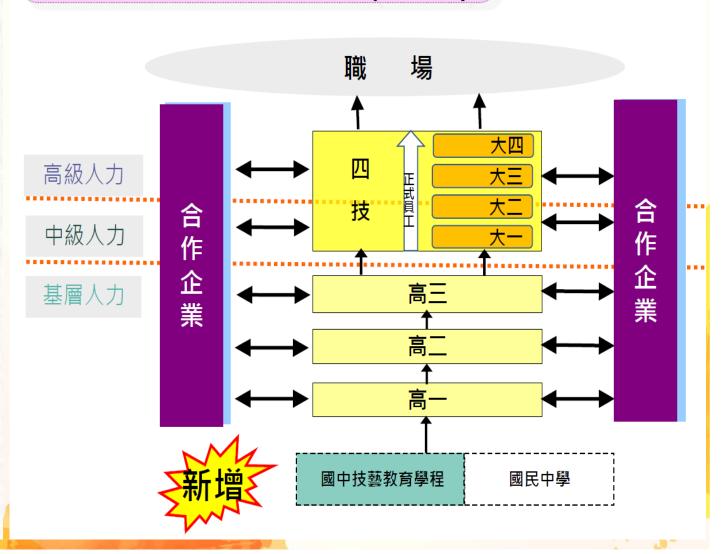
技術型高級 中等學校

- + 技專校院
- +合作企業

3+2(技高+二專) 3+2+2(技高+二專+二技) 3+4(技高+四技) 1+3+4(國中+技高+四技)

技高畢業成為合作企業正式 員工,並得經推薦至技專校 院在職進修。

一、技高銜接科大方式(3+4)





適性入學輔導與宣導



適性入學輔導核心理念

- 適性入學輔導是"安身立命"的過程
- 選你所適,愛你所選
- 總的來說,志願選填參考因素
 - ✓性向所趨、
 - ✔ 興趣所在、
 - ✔ 能力所及、
 - ✔ 就近考量。



免試入學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

實施目的

認識適性入學制度與計分

熟悉志願選填作業

落實適性輔導工作

達到適性揚才目標

免試入學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

對學生而言

檢視現階段超額比序積分及熟悉 志願序變化對計分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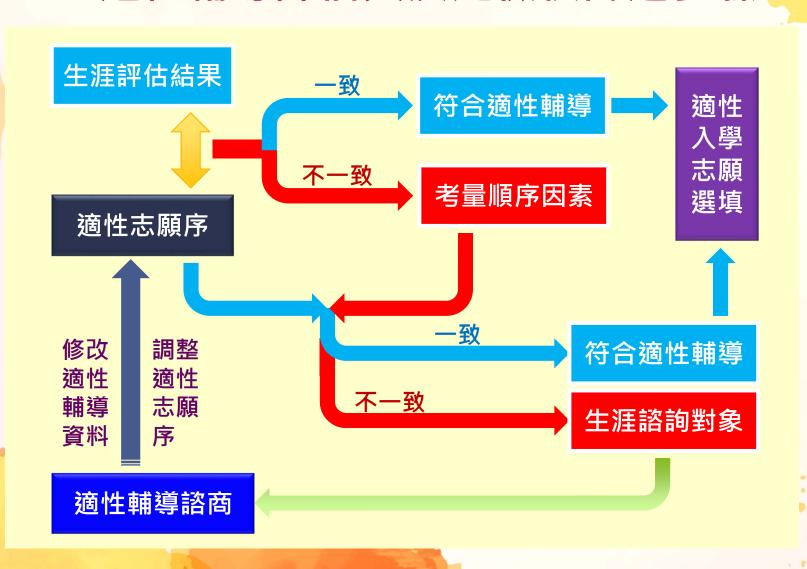
對教務處而言

提前分段上傳與檢核學生基本資 料及超額比序資料與積分

對輔導室及 教師而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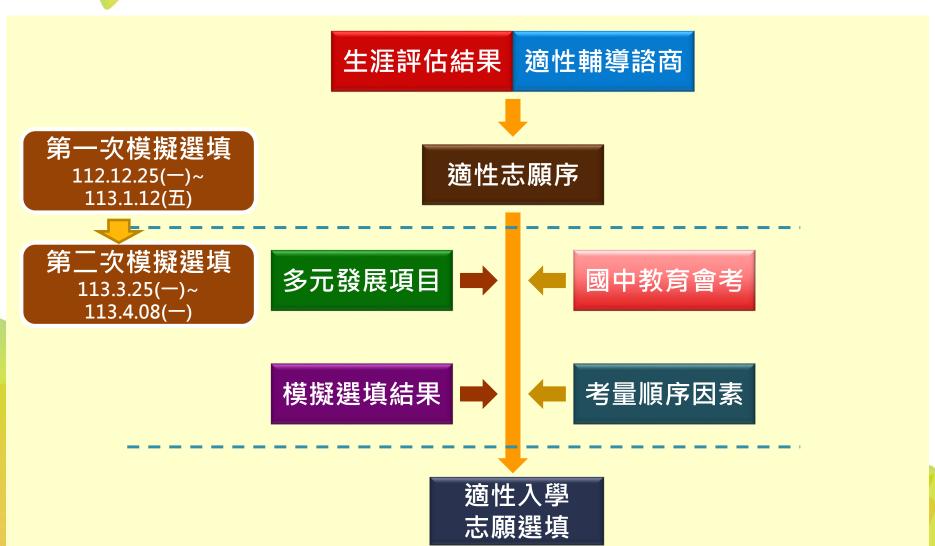
搭配輸出資訊逐次協助學生志願 序選填,進行覺察、探索、評估、 統整與決定之輔導

適性輔導評估與決定檢核篩選步驟





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







校訂課程(包含彈性學習時間)

由學校安排, 以形塑學校願景 及強化學生適性發展



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

由國家統一規定, 以養成學生的基本學力 並奠定適性發展的基礎

普通型高中課程架構



技術型高中課程架構



綜合型高中課程架構



了解各校的課程規劃—高級中等學校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計畫平臺

您是第6817037位訪客

課程查詢

填報公告

課程填報

資源分享

代碼查詢區

相關連結

- →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https://course.k12ea.gov.tw/courseinformation/course.asp



分眾杳詢:









了解各校的課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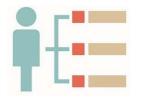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108學年度開始皆建置學習歷程檔案





回應新課綱 課程特色 呈現考試難以評量的學習成果





展現個人特色 協助學生生涯 和適性學習軌跡 探索及定向參考

<u>一步一腳印,累積</u>學習歷程紀錄

1 回應新課綱課程特色

學生修習各類課程所產生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是學生學習表現真實展現,也是學校課程實施成果的最好證明。

- 2 **呈現考試難以評量的學習成果** 尊重個別差異·重視考試成績以外的學習歷程· 呈現學生多元表現。
- **展現個人特色和適性學習軌跡** 鼓勵學生定期紀錄並整理自己的學習表現,重 質不重量,展現個人學習表現的特色亮點與學 習軌跡。
- 4 協助學生生涯探索及定向參考 學生透過整理學習歷程檔案的過程中,可以及 早思索自我興趣性向,逐步釐清生涯定向。



身為家長,也要從盯孩子功課、拚考試,到協助孩子探索自我。找出符合各校系所需人才特質的學生。申請入學已是全世界大學招生的主流,透過不同選才標準,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08課綱資訊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12basic

108課綱 資訊網

最新消息 十二年國教 v 在學與升學 v 課程與教學 v 課程諮詢輔導 學習歷程檔案 v 自主學習專區 v 宣導資料 v Q&A v



適性入學宣導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最新消息 適性入學 > 適性揚才 > 適性輔導 > 盲導專區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資訊 > 定位查詢







最新消息

隨時更新重要訊息及入學重要日程表, 各式簡章也隨時更新在最新消息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資訊定 位查詢系統

使用google map定位查詢,可瞭解學校和住家位置與距離



適性輔導

協助學生探索及了解自我、認識教育與職業環 境、培養生涯規畫與決策能力,進行生涯準備 與生涯發展,找出適合自己的最佳進路



宣導專品

宣導手冊下載 各區宣導簡報 以群招生宣導影片



適性入學

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具自己的特色 讓孩子依照自己的興趣去選擇未來學習之路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蒐集全國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 資料,提供學校教師、學生、家長及各界人 士查詢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資訊

技職群科的認識



國中教育會考資訊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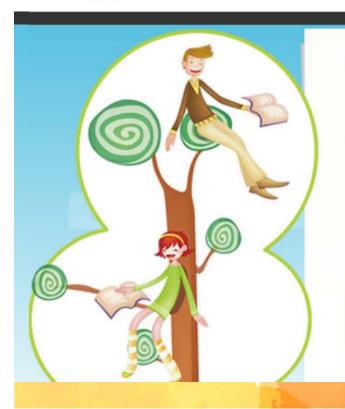
https://cap.rcpet.edu.tw/

認識會考▼ 歷史訊息 考試內容▼ 成績計算▼ 應考服務▼ 歷屆試題 宣導專區 常見問題 徵題專區 學力品質監控 全國試務會









最新消息

more...>

公告日期	標題
113.01.04	【教育部新聞稿】113年國中教育會考5月18至19日舉行簡章1月5日公告
112.12.08	本網站將於 12 月 15 日(五) $20:00 \sim 24:00$ 進行網路設備維護作業,維護期間若導致服務中斷,造成不便處,敬請見諒!
112.11.15	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學力品質監控報告下載服務 1.【高級中等學校-112年10月版】延長下載服務時間至112年12月15日下午05: 00。
112.10.17	2.本資料係針對截至112年9月15日之錄取報到名單進行分析。 【教師研習】為鼓勵及促進國中端善加運用國中教育會考學力 統計數據,以作為後續調整教學策略或研擬學力精進計畫之參 11月27日至112年12月7日辦理「國中教育會考學力品質監控 相關訊息請見本網站「學力品質監控」。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最新消息 ▼ 本會簡介 ▼ 其他資訊 ▼

搜尋

→入學管道

- ◆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
- ◆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 ◆ 二技申請入學
- ◆ 二技技優入學
- ◆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重大變革事項

- 112.12.07 【甄選入學重大變革】
- 111.12.14 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日112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招生委員會第2次委員會議通過招生簡章規定辦理。原採 計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 111.12.14 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25日臺教技(一)字第1110102988 號函同意備查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原採計技藝教 育課程平均總成...
- 111.11.24 配合教育部推動之「資安學研人才培育計畫」,112學年度起符合資安人才外加名額招生校系科(組)、學程,在「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於該...
- 111.11.24 配合教育部推動之「資安學研人才培育計畫」,112學年度起符合資安人才外加名額招生校系組、學程,在「一般組」於該校系(組)、學程名稱...

more..

老准資訊

- 112.12.29 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請至「招生學校」查詢,招生科組自113年1月15日(星期一)起至「簡章查詢與下載」查詢。...
- 112.12.29 113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自113年1月 15日(星期一)起開放下載及網路個人購買,請至「簡章查 詢與下載」處下載,或...
- 112.12.18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網路報名」,請由「考生作業系統/考生網路報名系統」登入【開放時間:112.12.18(一)1...
- 112.12.13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目 112年12月14日起開放 買系統」訂購及查看1。
- 112.12.13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 章,自112.12.14(星期 至「簡章個人購...



高職學校/專科學校/國中學校

委員學校



成就每一個孩子